

2023 年湖南省卫生健康委人才交流服务中心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说明

第二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表

- 1、收支总表
- 2、收入总表
- 3、支出总表
- 4、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5、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6、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7、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8、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
（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9、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
（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10、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11、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2、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3、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4、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5、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6、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7、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8、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19、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表

20、省级专项资金预算汇总表

21、省级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22、其他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3、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注：以上部门预算报表中，如本部门无相关收支情况，也需公开空表。

第一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湖南省卫生健康委人才交流服务中心属于湖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直属单位，为公益二类事业单位。中心业务范围是为本行业提供人才信息、人才交流、人事代理服务、技术成果（人才智力）的交流、转让与开发，人力资源与培训、开发，专业技术职务考评及政府、有关事业单位委托的其他社会性人事服务工作。

（二）机构设置。中心现有人员编制 11 人，离退休人员 1 人，实有人数 26 人（其中：聘用制人员 14 人）。中心内设综合科、考评科、人事代理与人才交流科、人才开发科人才培训部和人才开发科人才测评部。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湖南省卫生健康委人才交流服务中心只有本级，本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

三、单位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等财政拨款收入，以及经营收入、事业收入等单位资金。2023 年本单位收入预算 700 万元，其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00 万元。收入较去年增加 100 万元，主要

是经营业务的增加，同时给单位带来相应的经营收入。2023年本单位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022年结转结余一般公共预算223.76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3年本单位支出预算700万元，其中事业单位经营支出700万元。支出较去年增加100万元，主要是经营收入的增加，同时经营支出相应增加。2023年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223.76万元从上年结转结余中列支。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023年本单位无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2022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223.76万元，其中，卫生健康支出223.76万元，占100%。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2022年本单位基本支出预算数0万元，主要是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二）项目支出：2022年本单位项目支出预算223.76万元，主要是为全省卫生系列有关考试而发生的支出。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023年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2023 年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增加或持平） 0 万元，下降（上升） 0 %。

（二）“三公”经费预算：2023 年本单位“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0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

（三）一般性支出情况：2023 年本单位会议费预算 0 万元，拟召开 0 会议，人数 0 人，培训费预算 0 万元，拟开展 0 培训，人数 0 人，拟举办 0 等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经费预算 0 万元。

（四）政府采购情况：2023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0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0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0 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截至 2022 年 12 月底，本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0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2023 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按照规定

配备的公务用车0辆；新增配备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

（六）预算绩效目标说明：本单位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纳入2023年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70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00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本单位无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

七、名词解释

1、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三公”经费：纳入省（市/县）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等支出。

第二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表

